

# 忠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段一小段947-3地號等40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

## 公聽會發言要點

壹、 時間：民國113年8月28日（星期三）下午3時30分

貳、 地點：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區民活動中心

（臺北市南港區市民大道8段367號2樓）

參、 主持人：臺北市都市更新處 楊祖恩股長（黃映婷聘用副工程司代）

肆、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簿）

紀錄：張彤雲

伍、 主席致詞：

委員、各位地主及實施者團隊，歡迎大家來參加由忠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段一小段947-3地號等40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之公辦公聽會，本次會議是由市府依法主辦，我是今天會議的主持人，目前任職更新處事業科，今天邀請專家學者是臺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連琳育委員。公聽會舉辦的意旨是透過公聽會之舉辦讓住戶瞭解計畫內容並廣納各住戶之意見，住戶所提意見實施者均應於計畫書內載明並妥予回應，後續作為本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審議參考。如果各位地主想要發言，請至發言登記處完成登記，發言順序以有書面意見為優先，現場登記次之，再請各位地主表達意見。等以下的流程會請實施者做15分鐘的簡報。

陸、與會單位發言要點：

一、主席說明發言原則：

(一)如有意見表達須完成發言登記，未登記者，其發言不列入會議紀錄內

(二)原則採統問統答方式，發言輪數為二次，每人3分鐘發言時間

二、學者專家—連琳育委員：

首先非常恭喜大家已經進行到公辦公聽會的階段，接下來就進入審議的流程，將會由各個領域包括建築、都更規劃及估價的專家學者，進行本案的審議，對於大家的共同負擔比例是否合理、相關的建築設計、消防安全等等，專家學者都會進行討論，所以請各位地主放心。最後只有一個提醒，因為本案有33位所有權人屬不能分配者，採以現金補償，看起來很多都屬同一個家族，建議實施者問看看他們是否可以共同選配，讓他們權益可以獲得保障，在座地主如果是這樣的狀況，會後可以跟實施者溝通協調，祝福大家，謝謝。

柒、會議結論：

本次會議與會以及學者專家所提意見，請實施者納入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內參考。另於都市更新審查過程中，如各位民眾還有其他意見，仍可採書面的方式向本市都市更新處表達，更新處將函請實施者做回覆，並做審議會審查的參考，今天公聽會謝謝各位的參加。

本案公辦公聽會紀錄將於會後上網公告，請至本市都市更新處網站 <https://uro.gov.taipei> 查詢。

捌、散會（下午3時50分）